# 最新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十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夜色温柔 更新时间：2024-06-26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篇一为了促进本村脱贫致富，打造一个...*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篇一**

为了促进本村脱贫致富，打造一个最美乡村观光旅游，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土地承包租赁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租赁标的

甲方将麻阳苗族自治县石羊哨乡跃马寨村(下属一、二、三、四、五组村民签字为准名单附后)约5800亩地块(具体以林权证标示面积为准)及粮田约280亩(以村里档案或粮田证书为准)租赁给乙方从事农业开发、种植、养殖及观光旅游休闲项目。

二、租赁期限

租赁的地块所有权年限为30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计算。

三、租赁价格

1、租金为12元/亩/年，租金每20xx年在原基础上增加30%，以人民币支付，此价格为甲方未将林权证过户给乙方的地块;并提供林权证复印件给乙方。

2、租金为20元/亩/年，租金每20xx年在原基础上增加30%，以人民币支付，此价格为甲方将林权证过户给乙方的地块;

3、协议租赁范围内的粮田按净用面积支付：200元/亩/年;有经济作物按每亩20元计算。

4、甲方租赁给乙方的地块在合同生效前有经济作物，该租赁地块的所有经济作物纳入乙方公司统一管理，收获权利归甲方所有。但不能荒废，荒废一年乙方有权开发不做任何补偿。

四、支付方式和时间

现金方式支付租金，支付的时间为：合同签订后支付租赁地块年总金额的5%，在地块租给乙方后，付清余下的95%。支付金额按合同对日一年一付(由乙方支付给村民委员会指定帐户，款项到期后由甲方开给乙方收款收据方可由甲方支付到人,并提供每户收款收据给乙方公司做帐保存)。

五、土地承包经营权的交付时间和方式

甲方应于20xx年10月28日前将租赁承包的土地交付乙方。

六、承包经营权租赁和使用的特别约定

1、租赁土地必须以甲乙双方指定的地块范围为准，甲方不得更改认定的亩数、范围等。

2、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收益、自主整改、组织生产、经营及产品处置权。

3、乙方必须按土地亩数承担农业税费和国家政策规定的其他义务。

4、乙方在未盈利的情况下，甲方允许乙方将此土地所有权转租给第三方，转租费用由乙方享受，但要通知甲方，按原合同办。

5、如遇国家对乙方本次租赁的地块进行征用，土地及开发前所留下原着物补偿金归转让方所有。地块上开发的附着物及建筑物补偿金归乙方所有。

6、合同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受让权;如甲方不同意继续租赁乙方，应于合同到期前三年书面告知乙方，同时在合同期满后，甲方应继续给予乙方充分的时间处置投资建筑物及其他，否则，甲方应以市场价格收购乙方投资建筑物及其他。

7、其他约定：在租赁期间，乙方使用跃马寨村级硬化公路设施时，不需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甲方及村民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乙方生产经营。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损坏硬化道路由乙方修理。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甲方违约，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总租金的10%，且甲方还应向乙方赔偿乙方总投入资金的100%。

2、乙方在合同签字生效后应按合同约定时间每年 10 月 29 日到 11 月 29 日付款，如延迟付款时间，甲方有权终止该合同。

3、乙方在前三年开发后所留下的原作物及林木归甲方所有(注明：成林的大松木8公分以上不得砍伐)，如阻碍乙方观光开发需砍伐，乙方应以市场价提高10%支付给甲方，甲方不得干涉。

八、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解除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乙双方提请当地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关调解;

九、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同意并经麻阳县石羊哨乡政府管理机构备案后生效。

十、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备案单位各执一份，留存一份。

甲方村委会(签章)： (下属村民签字名单附后)

村委会负责人签字：

乙方(签章)：

备案方(乡镇签章)：

年 月 日

**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篇二**

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

甲方：\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达成以下协议，望共同遵守。

一、为了充分发挥土地效益，根据国家土地承包有关文件精神，甲方愿意将自家位于的稻田承包给乙方经营，承包期限为50年，时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承包面积为亩。

二、承包费共计\_\_\_\_\_元，一次性付款。

三、承包土地界限：上至\_\_\_\_\_;下至\_\_\_\_\_;左至\_\_\_\_\_;右至\_\_\_\_\_。

四、甲方享有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提供的土地界线必须属实，地界模糊产生的矛盾纠纷，甲方负责协调，如由此造成乙方的投资损失，由甲方负责并在年内赔偿。

2、协议签署后，甲方不能以增加租金等种种理由收回乙方所承包经营的土地。如甲方强行收回土地，甲方负责在2个月内赔偿乙方的投资和效益损失。

五、乙方享有的权利和义务。

1、承包期内，乙方依法享有自主经营权，可以种植、养殖及加工各种原料和产品，甲方不得干涉乙方的自主经营行为。

2、在承包期内，乙方及其子女享有财产继承权和经营转让权。

六、其他约定

1、乙方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与甲方无关。

2、本合同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

3、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_\_\_\_\_

乙方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篇三**

甲方：

住所地：

乙方：

住所地：

公民身份号码：

甲方的土地承包权转包给乙方的有关事宜，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特签本转包合同。

一、转包土地的地点：

甲方自愿将与 签订承包合同的坐落于的承包经营权转包给乙方。

二、转包土地的期限：

转包期限为五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转包价格：

土地转包价格为   元，此款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次性交纳。

四、转包土地的用途：

在转包期间，乙方只能将转包土地用于农业生产，不得买卖、再次转租，不准转作宅基地和构筑其他建筑物。

五、双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不得改变土地用途，若自行改变土地用途，甲方有权解除转包合同。

2、在不违反国家法律规定及本合同规定情况下，乙方有自主经营权。因土地经营所带来的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

3、转包期间的土地收益归乙方所有，甲方不再享有转包土地的任何收益。

4、转包期间，乙方不得再次将土地转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六、违约责任及其他事项：

1、因甲方不具有完整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应该予以赔偿。

2、若因乙方擅自改变土地用途，致使甲方承包合同被解除，乙方应该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3、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任何一方不得无故解约，否则应该承担对方的全部经济损失，并承担本合同约定转包价格二倍的违约金。

4、乙方擅自再转包土地经营权，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应该予以赔偿。

5、在本合同履行期内，若遇有关部门依法征地，本合同自动解除，征地收益归乙方所有。

6、若遇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甲方：(签字并手印)

乙方：(签字并手印)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篇四**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转让标的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_\_\_\_\_\_乡(镇)\_\_\_\_\_\_村\_\_\_\_组\_\_\_\_亩土地的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从事(主营项目)生产经营。

地块名称\_\_\_\_\_\_\_\_\_\_\_坐落(四至) \_\_\_\_\_\_\_\_\_\_地块数(块)\_\_\_\_面积(亩)\_\_\_\_\_\_质量等级(肥力水平)\_\_\_\_\_\_\_\_\_

风险告知：四至指某块土地四周的界限，东至\_\_\_\_为界，西至\_\_\_为界南至\_\_\_\_为界，北至\_\_\_\_为界。

二、转让期限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年限为 年，即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转让期限不得超过承包期的剩余年限)。

风险告知：《农村土地承包法》第二十条规定：耕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草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至五十年。林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至七十年;特殊林木的林地承包期，经国务院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可以延长。

三、转让费

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让金为\_\_\_\_元。对甲方实际投入资金和人力改造该地块的补偿金为\_\_\_\_元(没有补偿金时可填写为零元)。

四、支付方式和时间

乙方采取下列第\_\_\_\_\_\_种方式和时间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

1、乙方采用现金方式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支付的时间和方式为\_\_\_\_\_。(为\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一次或多次付清)

2、乙方采用实物方式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实物为 。支付的时间和方式为\_\_\_\_\_\_。(为\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一次或多次付清)

五、承包经营权转让土地的交付时间和方式

甲方应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将转让土地交付乙方。交付方式为\_\_\_\_\_\_。(双方须提请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发包方、双方指定的第三者中的任一方鉴证，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乙方签名的转让土地交付收据)

六、承包经营权转让和使用的特别约定

风险告知：土地使用权的转让需办理变更登记。我国现行立法对物权变动采取登记要件主义，即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的签订并不直接意味着土地使用权的移转，土地使用权的移转以登记为要件，转让合同中的受让人不是在转让合同签定以后，而是在土地使用权依法登记到受让人名下以后方取得土地使用权。

1、甲方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须经发包方同意，并由甲方办理转让认可手续，在合同生效后终止与发包方的承包关系。

2、甲方交付的转让土地必须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

3、乙方依据合同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须与发包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办理有关手续。

4、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承包期内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经营决策、产品处置和收益等权利。

5、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必须按土地亩数承担国家政策规定的费用和其他义务。

6、乙方必须管好用好承包土地，保护地力，不得掠夺性经营，并负责保护好承包土地上的林木、排灌设施等国家和集体财产。

7、乙方不得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

8、从合之日起乙方用土地进行抵压等活动所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不产生任何关系，甲方也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_\_\_\_\_\_。

2、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具体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确定。

八、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业承包合同管理机关调解;

2、提请 仲裁委员会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并经转让承包经营权土地的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机构鉴证、备案后生效。

十、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发包方和鉴证单位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_\_\_\_\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鉴证单位(签章)：\_\_\_\_\_\_\_\_ 鉴证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篇五**

农村土地承包协议书最新范本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_

经各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原则，就土地转让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地块概况

1、该地块位于\_\_\_\_\_\_\_\_\_\_\_\_\_\_\_\_\_，土地面积为\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折\_\_\_\_\_\_\_\_\_\_\_\_\_\_\_\_\_亩)。宗地四至及界址点座标详见附件国有土地使用证。

2、现该地块的用途为住宅、工业、综合和商业用地。

二、转让方式

1、甲方保证通过土地挂牌形式把该地块转让给乙方，并确保该地块的容积率大于等于\_\_\_\_\_\_\_\_\_\_\_\_\_\_\_\_\_，绿化率不少于\_\_\_\_\_\_\_\_%，土地用途为商业、住宅用地。

2、土地的转让价为\_\_\_\_\_\_\_\_\_\_\_\_\_\_\_\_\_万元/亩[包括级差地租、市政配套费、开发补偿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拆迁安置费、青苗补偿费、空中或地下的管线(水、电、通讯等)迁移费和土地管理费]，转让总价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万元。

3、乙方同意按以下时间和金额分二期向甲方支付土地价款：第一期定金，地价款的\_\_\_\_\_\_\_\_%，计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万元，付款时间及条件：双方签订协议书，且已办好土地挂牌手续并在本条第四款规定的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_\_\_\_\_\_\_\_\_\_\_\_\_\_\_\_\_天内支付;第二期，付清余款，计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万元，付款时间及条件：在乙方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协议，取得该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后个工作日内支付。

4、为保证前款第一期地价款的及时支付，丙方同意提供两宗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抵押的土地使用权面积为\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详见成国用字第\_\_\_\_\_\_\_\_\_\_\_\_\_\_\_\_\_号和成国用字第\_\_\_\_\_\_\_\_\_\_\_\_\_\_\_\_\_号)，抵押担保的范围与甲方承担的责任的范围相同。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签订后\_\_\_\_\_\_\_\_天内到当地土管部门办理抵押登记手续，抵押期限至乙方取得机投镇\_\_\_\_\_\_\_\_亩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之日止。

5、该项目由乙方独立运作，盈亏自负。甲方愿意帮助乙方解决有关税费返还及政策协调。项目开发结束并经审计后，项目净利润率超过\_\_\_\_\_\_\_\_%的，超过部分净利润乙方同意与甲方五五分成。

三、违约责任

1、甲方诚邀乙方参与其\_\_\_\_\_\_\_\_亩土地的公开挂牌处理事宜，并承诺创造条件让乙方取得该块土地，若乙方未能取得该地块，甲方愿意双倍返还定金，计\_\_\_\_\_\_\_\_\_\_\_\_\_\_\_\_万元，甲方应在确认乙方不能取得该土块的土地使用权之日起\_\_\_\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此款。

2、乙方未能按时支付地价款，应以每日未付部分的万分之二点一作滞纳金支付给甲方。如未能按时付款超过\_\_\_\_\_\_\_\_个工作日，视同终止履行本协议，并有权处置已付定金。

3、甲方应对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四、其他

1、在挂牌出让过程中，乙方仅承担应由受让方承担的土地契税和交易费用，其他有关营业税等均由甲方承担。

2、乙方的开发建设应依法律、法规和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3、本协议未尽事宜，须经各方协商解决，并签订相应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矛盾、争议，经协商无效时，提请法院裁决。

5、本协议经各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6、本协议一式六份，三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

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篇六**

承包土地合同协议书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

依照《民法典》、《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开、诚信、平等、自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林地土地承包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守。

一、甲方将依法取得在\_\_\_\_\_\_县\_\_\_\_\_\_乡(镇)\_\_\_\_\_\_村\_\_\_\_\_\_村民组林地的土地经营权转让给乙方。

二、合同期限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到\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三、四至界限见附图四、转让价格：本合同期限内按每亩\_\_\_\_\_\_元一次性结清。(结合自己情况,最好一年一付)

五、结算方式：现金结算，甲、乙双方以收据为凭。

六、甲方转让的土地不能有任何争议、纠纷和债务。

七、乙方在本合同期限内享有独立的生产自主权、经营权及甲方享有的所有权利，但不能改变土地用地性质，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扰乙方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八、违约责任：上述条款是甲、乙双方在完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的，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借口违约，否则，单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全部由违约方承担。

九、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报送主管部门备案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篇七**

为了规范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行为，维护流转双方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和《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本着自愿互利、公正平等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如下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及温室大棚转让合同：

一、甲方同意将自己承包的用于温室大棚生产的承包土地流转给乙方经营，同时将温室及大棚一并转让给乙方。

二、乙方不得改变流转土地农业用途，用于非农生产。

三、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期限为x年，从x年x月x日起，至x年x月x日止。

四、甲方流转给乙方承包的土地x亩，该土地具体位置(名称、四至)。(可具体列表说明，并附土地现状平面图)。转让的温室大棚的建筑面积平方米，温室建筑标准、大棚建筑标准。

五、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时间：合同双方约定，土地流转费用以现金(实物)支付。乙方一次性向甲方支付元。(或约定分期支付)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一)权利：按照合同规定收取土地流转费。(二)义务：协助乙方按合同行使土地经营权，帮助调解乙方和其它承包户之间发生的用水、用电等方面的纠纷，不得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一)权利：在受让的土地上，具有生产经营权。(二)义务：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交纳土地流转费，对流转土地不得擅自改变用途，不得使其荒芜，对流转的耕地进行有效保护。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有下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一)经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的;

(二)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和变化的;

(三)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四)乙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五)因不可抗力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九、违约责任：

(一)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赔偿乙方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可计算的可得利益损失。

(二)乙方违背合同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三)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土地发包方有权收回土地经营权：不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土地的;荒芜土地、不按时依法交纳有关部门收取相应的税费的。

十、其他约定事项：

(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及原发包方各一份，乡镇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机构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合同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形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乙方签字：

(承包方)(受让方)

年月日年月日

村集体经济组织或村委会批准或备案意见(盖章)：

x年x月x日

**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篇八**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依照《民法典》、《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开、诚信、平等、自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土地承包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守。

一、甲方将黄河土地\_\_\_\_\_\_\_\_\_\_\_亩经营权交给乙方。甲方的土地不能有任何争议、纠纷和债务。

二、合同期限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到\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三、本合同期限内按每亩\_\_\_\_\_元，总计\_\_\_\_\_\_元，在\_\_\_\_\_年\_\_\_\_\_月\_\_\_\_日前一次性结清。

四、乙方在本合同期限内享有独立的生产自主权、经营权，但不能改变土地用地性质，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扰乙方的正常生产经营方式，乙方要认真管理好甲方的土地，不得让别人占用，及时除草，不能留下杂草，保养、平整好每块土地，不得损坏。

五、如因国家工程(扒河、铺路)需要变更土地用途，长期占用，一次性赔偿金应归滕庄村民所有。

六、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_\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篇九**

如果我们有一块土地是空闲的，我们就可以选择承包给别人了，今天小编就给大家整理了承包合同，希望大家阅读一下 标准农村土地承包合同书范本 甲方： 村民委员会 乙方： 根据《土地管理法》及《农村土地承包法》的有关规定，乙方通过 方式取得甲方荒滩荒山(林地)的承包经营权，经双方共同商定，达成如下协议，特立此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 村民委员会(组)所有的， 以北、现 以西与 毗邻的荒山(林地)发包给乙方使用，其四至为： 东至：现 西边; 南至：与 村荒山相隔的通往上山的道路; 西至：这两座山顶东西分水岭一线; 北至：从南侧数

第二个山头与

第三个山头之间的山谷中分线。

二、乙方承包后，承包使用期\_\_\_\_\_\_\_\_年不变，即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终止。

三、乙方所承包的荒滩荒山(林地)使用权及其地上附着物总承包款为人民币 元整，付款方式为：

四、乙方承包荒滩荒山后应积极治理，在荒山上植树、种草或搞多种经营;经有关部门批准可以从事非农业生产，利用承包范围内的林木、粘土、沙石等矿产资源或建造固定设施。

五、乙方对所承包的荒滩荒山有独立的经营管理权，但不得转包。

六、甲方要尊重乙方所承包荒滩荒山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保护其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对荒山的开发治理成果全部归乙方所有。

七、乙方在所承包的荒滩荒山在合同履行期内除乙方交纳承包款外，乙方不负责其他任何名目的费用。

八、乙方将荒滩荒山承包后，甲方有权监督、检查、督促其治理和合理利用荒滩荒山资源，发现问题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九、甲方保证该荒滩荒山(林地)界线、四至与他人无任何争议。如因此发生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如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全额赔偿。

十、甲乙双方必须信守合同。如甲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须付给乙方违约金人民币 万元、退还乙方承包荒滩荒山所付的全部价款，同时对乙方的治理投入和治理成果合理作价，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如乙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甲方不予退还乙方的承包款。 十

一、如在承包期限内遇国家建设或进行其它开发建设需征用土地时，应首先从征地款中保障向乙方支付实际经济损失和未履行年限的预期利益损失。 十

二、合同期满后，如乙方愿意继续承包经营，双方续签合同;如乙方不再承包经营，甲方对乙方的治理成果、经济投入合理作价归甲方，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不得拖欠。否则，此合同期限顺延至甲方将全部价款付清乙方后合同自行终止。 十

三、甲乙双方如因作价款发生分歧，协商不成，须委托甲乙双方共同认可的中介机构进行评估作价，其结果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十

四、此合同发生纠纷由 裁决。 十

五、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公证处一份、 乡人民政府备案一份，经 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承包合同参考范x 依据\_\_\_\_\_\_\_\_\_省\_\_\_\_\_\_\_\_\_农场\_\_\_\_\_\_\_\_\_文件规定，为明确土地所有权与土地承包经营权，特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双方 发包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乙方)：\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

二、承包土地名称：甲方将\_\_\_\_\_\_\_\_\_大队\_\_\_\_\_\_\_\_\_号地耕地面积\_\_\_\_\_\_\_\_\_公顷承包给乙方。

三、承包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承包土地用途：种植业生产经营。

五、地租价格：按\_\_\_\_\_\_\_\_\_省\_\_\_\_\_\_\_\_\_农场当年度规定的价格执行。

六、租金交付时间：当年\_\_\_\_月\_\_\_\_日前由乙方以现金方式交与甲方，以甲方出据的收款凭证为准。

七、合同保证金：为保证乙方认真履行合同条款，甲方按每公顷\_\_\_\_\_\_\_\_\_元的标准，收取保证金;乙方交付的保证金，甲方按当期银行利率计息，在双方解除合同时，甲方退回乙方。如乙方在承包期内违约，保证金做为违约金没收。

八、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发包国家所有依法由本单位使用的土地;

2.监督、检查乙方依据承包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有效使用土地，制止乙方损害土地和农业资源的行为;

3.按合同约定的租金价格和应交方式收缴租金;

4.维护乙方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不得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

5.依照合同约定为乙方提供生产、技术、信息等服务;

6.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享有承包土地的使用、收益和土地承包经营流转的权利，有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处理产品;

2.乙方对发包责任人擅自更改合同内容或不合理的摊派有权拒绝;

3.承包土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补偿;在承包期满或因故终止合同时，应使所承包的土地恢复原有状态;

4.维护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不得给土地资源造成损害;

5.按合同约定土地租金价格和交租时间及交租方式交纳租金。

九、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流转

1.乙方经甲方同意，承包土地可采取转包、出租、互换等方式流转，流转的收益由乙方享有;

2.土地流转双方必须签定书面合同，并报甲方备案;

3.土地流转的期限不得超过承包期的剩余期限;

4.土地流转后的土地租金、交租时限、方式，仍按由乙方按合同规定执行。

十、违约责任

1.乙方没有认真履行合同中所约定条款，按约定期限交足租金、合同保证金时，甲方有权采取有效措施保证自己权益;

2.乙方在承租期内中断承租或出现弃耕、荒芜、改变用途和损害土地资源等行为，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中止合同，并把乙方交纳的合同保证金作为违约金没收，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以重罚;

3.由于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过错方要按损失程度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

4.甲方在合同期内不得单方强行收回出租耕地，如遇国家建设征地、统一规划农田基本建设、土地开发和综合治理等不可预见的事件发生，甲乙双方要按国家有关规定协商解决，并根据情况甲方负责对乙方承租耕地做适当调整。 十

一、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另立合同。 十

二、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基层单位一份。 甲方(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 发包责任人(签字)：\_\_\_\_\_\_\_\_\_\_\_\_ 责任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包方签字)：\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关于个人土地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_\_\_\_\_\_\_\_\_ 收购方(甲方)：\_\_\_\_\_\_\_\_\_\_\_\_\_\_\_ 种植方(乙方)：\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_\_\_\_\_\_\_\_\_\_\_\_土地承包和西瓜收购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将其承包的\_\_\_\_\_\_\_\_\_\_\_\_\_\_土地\_\_\_\_\_\_\_亩中的\_\_\_\_\_\_\_亩转承包给乙方种植大棚西瓜。转承包期限：\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每亩承包金额为\_\_\_\_\_\_元，合计承包金额为\_\_\_\_\_元。乙方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付清。

第二条乙方承包土地的用途必须为种植大棚西瓜，乙方产出的西瓜由甲方按当日市场价收购。

第三条质量要求

1.内在质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外观质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收购保证金：甲方口是口否在\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乙方支付收购保证金\_\_\_\_\_\_\_元。交货时保证金应(口抵作收购款口返还甲方)。保证金支付后，因甲方违约解除合同的，保证金不予退还;因乙方违约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双倍返还保证金。

第五条交货时间：乙方于合同期内于采摘前\_\_\_\_\_\_天通知甲方，由甲方安排采摘时间;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计量方法：以交货地的称量为计价重量;运输方式及费用承担：由乙方负责装车。

第六条检验方法：甲方在收购当场验收;检验时间：与交货时间相同;检验地点：与交货地点相同。

第七条结算方式及期限：甲方在收进乙方货物后\_\_\_\_日内现金支付货款。 双方约定保护价的，当交货时市场收购价格低于保护价时，以保护价为准：市场收购价格高于保护价时，双方可协商上调价格。

第八条乙方于转承包期满后，清理好棚架、薄膜等杂物。如乙方未清理，甲方可请人或自行清理，所付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如乙方将转承包的土地转作他用，甲方可提前解除合同，并可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第十条违约责任

1.乙方迟延交货或甲方迟延支付收购款的，应当每日按照迟延部分价款\_\_\_\_%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交付的产品不符合约定要求和外观质量的，甲方有权要求补足、换货或退货，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但甲方应在\_\_\_\_日内通知乙方，否则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要求;

3.乙方将产品擅自转让或变卖的，应按照该部分产品市场价格的\_\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甲方未按约定收购复合产品要求的产品，应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

第十一条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经核实可全部或部分免除责任，但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第十二条合同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或申请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种方式解决：

(一)依法向\_\_\_\_\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提交\_\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三条对于产品质量要求等内容，双方可另附附件详细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四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本合同于土地转承包期满后终止。

第十五条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人(收购方)(盖章)：\_\_\_\_转承包人(种植方)(盖章)：\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返

**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篇十**

农村土地承包法》第18条规定，土地承包应当遵循下列原则：(一)按照规定统一组织承包时，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依法平等地行使承包土地的权利，也可以自愿放弃承包土地的权利;以下是小编为大家精心准备的：农村土地承包民法典全文内容。欢迎阅读与参考!

农村土地承包民法典全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20\_\_年8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第二章 家庭承包

第一节 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二节 承包的原则和程序

第三节 承包期限和承包合同

第四节 土地承包经营权的保护

第五节 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流转

第三章 其他方式的承包

第四章 争议的解决和法律责任

第五章 附 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稳定和完善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赋予农民长期而有保障的土地使用权，维护农村土地承包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村社会稳定，根据宪法，制定本法。

第二条 本法所称农村土地，是指农民集体所有和国家所有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耕地、林地、草地，以及其他依法用于农业的土地。

第三条 国家实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制度。

农村土地承包采取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内部的家庭承包方式，不宜采取家庭承包方式的荒山、荒沟、荒丘、荒滩等农村土地，可以采取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

第四条 国家依法保护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的长期稳定。

农村土地承包后，土地的所有权性质不变。承包地不得买卖。

第五条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有权依法承包由本集体经济组织发包的农村土地。

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剥夺和非法限制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承包土地的权利。

第六条 农村土地承包，妇女与男子享有平等的权利。承包中应当保护妇女的合法权益，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剥夺、侵害妇女应当享有的土地承包经营权。

第七条 农村土地承包应当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正确处理国家、集体、个人三者的利益关系。

第八条 农村土地承包应当遵守法律、法规，保护土地资源的合理开发和可持续利用。未经依法批准不得将承包地用于非农建设。

国家鼓励农民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增加对土地的投入，培肥地力，提高农业生产能力。

第九条 国家保护集体土地所有者的合法权益，保护承包方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侵犯。

第十条 国家保护承包方依法、自愿、有偿地进行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

第十一条 国务院农业、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分别依照国务院规定的职责负责全国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的指导。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林业等行政主管部门分别依照各自职责，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乡(镇)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

第二章 家庭承包

第一节 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二条 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依法属于村农民集体所有的，由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村民委员会发包;已经分别属于村内两个以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农民集体所有的，由村内各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村民小组发包。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村民委员会发包的，不得改变村内各集体经济组织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所有权。

国家所有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农村土地，由使用该土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或者村民小组发包。

第十三条 发包方享有下列权利：

(一)发包本集体所有的或者国家所有依法由本集体使用的农村土地;

(二)监督承包方依照承包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和保护土地;

(三)制止承包方损害承包地和农业资源的行为;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第十四条 发包方承担下列义务：

(一)维护承包方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不得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

(二)尊重承包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承包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三)依照承包合同约定为承包方提供生产、技术、信息等服务;

(四)执行县、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组织本集体经济组织内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十五条 家庭承包的承包方是本集体经济组织的农户。

第十六条 承包方享有下列权利：

(一)依法享有承包地使用、收益和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的权利，有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处置产品;

(二)承包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补偿;

(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第十七条 承包方承担下列义务：

(一)维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二)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二节 承包的原则和程序

第十八条 土地承包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按照规定统一组织承包时，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依法平等地行使承包土地的权利，也可以自愿放弃承包土地的权利;

(二)民主协商，公平合理;

(三)承包方案应当按照本法第十二条的规定，依法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

(四)承包程序合法。

第十九条 土地承包应当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一)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选举产生承包工作小组;

(二)承包工作小组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拟订并公布承包方案;

(三)依法召开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讨论通过承包方案;

(四)公开组织实施承包方案;

(五)签订承包合同。

第三节 承包期限和承包合同

第二十条 耕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草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至五十年。林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至七十年;特殊林木的林地承包期，经国务院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可以延长。

第二十一条 发包方应当与承包方签订书面承包合同。

承包合同一般包括以下条款：

(一)发包方、承包方的名称，发包方负责人和承包方代表的姓名、住所;

(二)承包土地的名称、坐落、面积、质量等级;

(三)承包期限和起止日期;

(四)承包土地的用途;

(五)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权利和义务;

(六)违约责任。

第二十二条 承包合同自成立之日起生效。承包方自承包合同生效时取得土地承包经营权。

第二十三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向承包方颁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或者林权证等证书，并登记造册，确认土地承包经营权。

颁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或者林权证等证书，除按规定收取证书工本费外，不得收取其他费用。

第二十四条 承包合同生效后，发包方不得因承办人或者负责人的变动而变更或者解除，也不得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者合并而变更或者解除。

第二十五条 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权干涉农村土地承包或者变更、解除承包合同。

第四节 土地承包经营权的保护

第二十六条 承包期内，发包方不得收回承包地。

承包期内，承包方全家迁入小城镇落户的，应当按照承包方的意愿，保留其土地承包经营权或者允许其依法进行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

承包期内，承包方全家迁入设区的市，转为非农业户口的，应当将承包的耕地和草地交回发包方。承包方不交回的，发包方可以收回承包的耕地和草地。

承包期内，承包方交回承包地或者发包方依法收回承包地时，承包方对其在承包地上投入而提高土地生产能力的，有权获得相应的补偿。

第二十七条 承包期内，发包方不得调整承包地。

承包期内，因自然灾害严重毁损承包地等特殊情形对个别农户之间承包的耕地和草地需要适当调整的，必须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并报乡(镇)人民政府和县级人民政府农业等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承包合同中约定不得调整的，按照其约定。

第二十八条 下列土地应当用于调整承包土地或者承包给新增人口：

(一)集体经济组织依法预留的机动地;

(二)通过依法开垦等方式增加的;

(三)承包方依法、自愿交回的。

第二十九条 承包期内，承包方可以自愿将承包地交回发包方。承包方自愿交回承包地的，应当提前半年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方。承包方在承包期内交回承包地的，在承包期内不得再要求承包土地。

第三十条 承包期内，妇女结婚，在新居住地未取得承包地的，发包方不得收回其原承包地;妇女离婚或者丧偶，仍在原居住地生活或者不在原居住地生活但在新居住地未取得承包地的，发包方不得收回其原承包地。

第三十一条 承包人应得的承包收益，依照民法典的规定继承。

林地承包的承包人死亡，其继承人可以在承包期内继续承包。

第五节 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流转

第三十二条 通过家庭承包取得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可以依法采取转包、出租、互换、转让或者其他方式流转。

第三十三条 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平等协商、自愿、有偿，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强迫或者阻碍承包方进行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

(二)不得改变土地所有权的性质和土地的农业用途;

(三)流转的期限不得超过承包期的剩余期限;

(四)受让方须有农业经营能力;

(五)在同等条件下，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享有优先权。

第三十四条 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的主体是承包方。承包方有权依法自主决定土地承包经营权是否流转和流转的方式。

第三十五条 承包期内，发包方不得单方面解除承包合同，不得假借少数服从多数强迫承包方放弃或者变更土地承包经营权，不得以划分口粮田和责任田等为由收回承包地搞招标承包，不得将承包地收回抵顶欠款。

第三十六条 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的转包费、租金、转让费等，应当由当事人双方协商确定。流转的收益归承包方所有，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擅自截留、扣缴。

第三十七条 土地承包经营权采取转包、出租、互换、转让或者其他方式流转，当事人双方应当签订书面合同。采取转让方式流转的，应当经发包方同意;采取转包、出租、互换或者其他方式流转的，应当报发包方备案。

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一般包括以下条款：

(一)双方当事人的姓名、住所;

(二)流转土地的名称、坐落、面积、质量等级;

(三)流转的期限和起止日期;

(四)流转土地的用途;

(五)双方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

(六)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

(七)违约责任。

第三十八条 土地承包经营权采取互换、转让方式流转，当事人要求登记的，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申请登记。未经登记，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

第四十一条 承包方有稳定的非农职业或者有稳定的收入来源的，经发包方同意，可以将全部或者部分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给其他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农户，由该农户同发包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原承包方与发包方在该土地上的承包关系即行终止。

第四十二条 承包方之间为发展农业经济，可以自愿联合将土地承包经营权入股，从事农业合作生产。

第四十三条 承包方对其在承包地上投入而提高土地生产能力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依法流转时有权获得相应的补偿。

第三章 其他方式的承包

第四章 争议的解决和法律责任

第五十一条 因土地承包经营发生纠纷的，双方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等调解解决。

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五十二条 当事人对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的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在收到裁决书之日起三十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逾期不起诉的，裁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

第五十三条 任何组织和个人侵害承包方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的，应当承担民事责任。

第五十四条 发包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当承担停止侵害、返还原物、恢复原状、排除妨害、消除危险、赔偿损失等民事责任：

(一)干涉承包方依法享有的生产经营自主权;

(二)违反本法规定收回、调整承包地;

(三)强迫或者阻碍承包方进行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

(四)假借少数服从多数强迫承包方放弃或者变更土地承包经营权而进行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

(五)以划分口粮田和责任田等为由收回承包地搞招标承包;

(六)将承包地收回抵顶欠款;

(七)剥夺、侵害妇女依法享有的土地承包经营权;

(八)其他侵害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行为。

第五十五条 承包合同中违背承包方意愿或者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有关不得收回、调整承包地等强制性规定的约定无效。

第五十六条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五十七条 任何组织和个人强迫承包方进行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的，该流转无效。

第五十八条 任何组织和个人擅自截留、扣缴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收益的，应当退还。

第五十九条 违反土地管理法规，非法征用、占用土地或者贪污、挪用土地征用补偿费用，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造成他人损害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等责任。

第六十条 承包方违法将承包地用于非农建设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有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予以处罚。承包方给承包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发包方有权制止，并有权要求承包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六十一条 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有利用职权干涉农村土地承包，变更、解除承包合同，干涉承包方依法享有的生产经营自主权，或者强迫、阻碍承包方进行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等侵害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行为，给承包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等责任;情节严重的，由上级机关或者所在单位给予直接责任人员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五章 附 则

第六十二条 本法实施前已经按照国家有关农村土地承包的规定承包，包括承包期限长于本法规定的，本法实施后继续有效，不得重新承包土地。未向承包方颁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或者林权证等证书的，应当补发证书。

第四十四条 不宜采取家庭承包方式的荒山、荒沟、荒丘、荒滩等农村土地，通过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的，适用本章规定。

第四十五条 以其他方式承包农村土地的，应当签订承包合同。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承包期限等，由双方协商确定。以招标、拍卖方式承包的，承包费通过公开竞标、竞价确定;以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的，承包费由双方议定。

第四十六条 荒山、荒沟、荒丘、荒滩等可以直接通过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实行承包经营，也可以将土地承包经营权折股分给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后，再实行承包经营或者股份合作经营。

承包荒山、荒沟、荒丘、荒滩的，应当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防止水土流失，保护生态环境。

第四十七条 以其他方式承包农村土地，在同等条件下，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享有优先承包权。

第四十八条 发包方将农村土地发包给本集体经济组织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承包，应当事先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并报乡(镇)人民政府批准。

由本集体经济组织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承包的，应当对承包方的资信情况和经营能力进行审查后，再签订承包合同。

第四十九条 通过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农村土地，经依法登记取得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或者林权证等证书的，其土地承包经营权可以依法采取转让、出租、入股、抵押或者其他方式流转。第五十条 土地承包经营权通过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取得的，该承包人死亡，其应得的承包收益，依照民法典的规定继承;在承包期内，其继承人可以继续承包。

**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篇十一**

甲方：

乙方：

为了充分利用土地资源，搞好高收养殖立体化，更好的实施菜篮子工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方与乙方权益，双方协调一致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财产

甲方把金跃村大湾湾河滩承包给乙方搞养殖基地，土地所处位置于李家山金跃村，土地面积为 年 月 日起将土地交付乙方使用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 租金及租金交纳的时间

租金为每年伍仟元整(5000元)，交纳租金时间为每年1月1日即上年到未交纳下年租金。

第四条。 租赁财产的的使用权和收益权租赁期间租赁财产的使用权和收益权由乙方拥有，甲方不再拥有使用权和收益权，

第五条。 甲方与乙方的变更

1、 租赁期间，甲方如将出租财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包括征用)必须征求乙方的同意，否则不予转租或转移。

2、 乙方如因其他原因，将租用财产承包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

第六条。 土地期满及征用约定事项

1、 在租赁租赁期间，如乙方依法征用出租方(即土地)出租方可免去乙方征用时间截止后的租金。土地征用权及相关收益归甲方所有。

2、在租赁期间，如乙方未能征用甲方财产本合同在规定的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如双方愿意延长租赁期，应重新签订合同，如乙方不再使用甲方财产，乙方所投入固定资产，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在租赁期间除以上条件以外甲方无权干涉乙方地，乙方不得改变土地其他性质(既只能是养殖产业)

2、 在租赁期间，如乙方不按时交纳租金，甲方方可收取每月3%的滞纳金。

第八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出租期间乙方将租赁财产(既土地)无权转让给第三方。

第十条补充协议

乙方在租赁期间若不投入生产，茺废及闭置土地一年以上，甲方方有权终止协议，收回土地使用权。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乙方每年给村民委员会交纳伍佰元(500元)的管理费。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出租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承租方) 法定代表人：

**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篇十二**

甲方：\_\_\_\_\_\_\_\_\_\_\_\_\_\_\_\_\_村民委员会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土地管理法》、《农村土地承包法》的有关规定，本着公开、公平、诚信、平等、自愿的原则。乙方通过土地承包方式取得甲方农村耕地\_\_\_\_\_\_亩的承包经营权，经双方共同商定，以兹共同遵守，达成如下协议特立此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村民委员会(组)所有的，以北、以南、以东、以西毗邻的农村耕地\_\_\_\_亩发包给乙方使用。

其四至为：

东至：\_\_\_\_\_\_\_\_\_\_\_\_\_\_

南至：\_\_\_\_\_\_\_\_\_\_\_\_\_\_

西至：\_\_\_\_\_\_\_\_\_\_\_\_\_\_

北至：\_\_\_\_\_\_\_\_\_\_\_\_\_\_

二、乙方承包后，承包使用期\_\_\_\_\_年不变，即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终止。

风险告知：“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由本集体经济组织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承包经营的，必须经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并报乡(镇)人民政府批准。”这是针对集体经济组织对外承包的特别规定。违反这种强制性民主程序而签订的土地承包合同是无效的。

三、乙方所承包的农村耕地\_\_\_\_\_亩使用权及其地上附着物总承包款为人民币\_\_\_\_\_\_\_\_\_\_(大写)元整、(小写)\_\_\_\_\_\_\_\_\_\_元整，付款方式为：\_\_\_\_\_\_\_\_\_\_。

四、乙方承包农村耕地\_\_\_\_\_亩后应积极治理，在耕地上植树、种草或搞多种经营;经有关部门批准可以从事非农业生产，利用承包范围内的粘土、沙石等建造固定设施。

五、乙方对所承包的农村耕地\_\_\_\_\_亩有独立的经营管理权，但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所承包土地转包。

六、甲方要尊重乙方所承包农村耕地\_\_\_\_\_亩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保护其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对农村耕地\_\_\_\_\_亩治理成果全部归乙方所有。

七、乙方在所承包的 农村耕地\_\_\_\_\_亩在合同履行期内除乙方交纳承包款外，乙方不负责其他任何目的的费用。

八、乙方将农村耕地\_\_\_\_\_亩承包后，甲方有权监督、检查、督促其治理和合理利用，发现问题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九、甲方保证该农村耕地\_\_\_\_\_亩界线、四至与他人无任何争议。如因此发生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如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全额赔偿。

十、甲乙双方必须信守合同。如甲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须付给乙方违约金人民币\_\_\_\_\_\_\_\_\_\_元整、退还乙方承包农村耕地\_\_\_\_\_亩所付的全部价款，同时对乙方的治理投入和治理成果合理作价，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如乙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甲方不予退还乙方的承包款。

十一、如在承包期限内遇国家建设或进行其它开发建设需征用土地时，应首先从征地款中保障向乙方支付实际经济损失和未履行年限的预期利益损失。

十二、合同期满后，如乙方愿意继续承包经营，双方续签合同;如乙方不再承包经营，甲方对乙方的治理成果、经济投入合理作价归甲方，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不得拖欠。否则，此合同期限顺延至甲方将全部价款付清乙方后合同自行终止。

十三、因土地承包经营发生纠纷的，双方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村民委员会、乡镇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服务中心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风险告知：关于争议解决方式的约定，可以选择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或者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二者的本质区别是，若选择申请仲裁，一裁终局，若选择诉讼，两审终审。

十四、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公证处一份、乡人民政府备案一份，经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篇十三**

要看清楚合同才签合同哦，今天小编就给大家整理一下承包合同，希望大家有时间的要一起多多参考一下哦 个人土地承包合同书模板 甲方：村民委员会 乙方： 根据《土地管理法》及《农村土地承包法》的有关规定，乙方通过\_\_\_\_\_\_\_\_方式取得甲方荒滩荒山(林地)的承包经营权，经双方共同商定，达成如下协议，特立此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_\_\_\_\_\_\_\_村民委员会(组)所有的，以北、现以西与\_\_\_\_\_\_\_\_毗邻的荒山(林地)发包给乙方使用，其四至为： 东至：现\_\_\_\_\_\_\_\_\_西边; 南至：与\_\_\_\_\_村荒山相隔的通往上山的道路; 西至：这两座山顶东西分水岭一线; 北至：从南侧数第二个山头与第三个山头之间的山谷中分线。

二、乙方承包后，承包使用期\_\_\_\_\_\_\_\_年不变，即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终止。

三、乙方所承包的荒滩荒山(林地)使用权及其地上附着物总承包款为人民币\_\_\_\_\_\_\_元整，付款方式为：

四、乙方承包荒滩荒山后应积极治理，在荒山上植树、种草或搞多种经营;经有关部门批准可以从事非农业生产，利用承包范围内的林木、粘土、沙石等矿产资源或建造固定设施。

五、乙方对所承包的荒滩荒山有独立的经营管理权，但不得转包。

六、甲方要尊重乙方所承包荒滩荒山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保护其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对荒山的开发治理成果全部归乙方所有。

七、乙方在所承包的荒滩荒山在合同履行期内除乙方交纳承包款外，乙方不负责其他任何名目的费用。

八、乙方将荒滩荒山承包后，甲方有权监督、检查、督促其治理和合理利用荒滩荒山资源，发现问题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九、甲方保证该荒滩荒山(林地)界线、四至与他人无任何争议。如因此发生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如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全额赔偿。

十、甲乙双方必须信守合同。如甲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须付给乙方违约金人民币\_\_\_\_万元、退还乙方承包荒滩荒山所付的全部价款，同时对乙方的治理投入和治理成果合理作价，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如乙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甲方不予退还乙方的承包款。 十

一、如在承包期限内遇国家建设或进行其它开发建设需征用土地时，应首先从征地款中保障向乙方支付实际经济损失和未履行年限的预期利益损失。 十

二、合同期满后，如乙方愿意继续承包经营，双方续签合同;如乙方不再承包经营，甲方对乙方的治理成果、经济投入合理作价归甲方，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不得拖欠。否则，此合同期限顺延至甲方将全部价款付清乙方后合同自行终止。 十

三、甲乙双方如因作价款发生分歧，协商不成，须委托甲乙双方共同认可的中介机构进行评估作价，其果对双方均有约力。 十

四、此合同发生纠纷由\_\_\_\_\_\_\_\_裁决。 十

五、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公证处一份、乡人民政府备案一份，经\_\_\_\_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土地承包合同范本 订立合同双方： \_\_\_\_\_\_县\_\_\_\_\_\_公社(乡)\_\_\_\_\_大队(村)\_\_\_生产队，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户主\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落实联产承包责任制，充分调动社员的生产积极性，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央(83)，(84)一号文件精神，经社员大会讨论同意和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承包土地的面积，地点，等级 甲方将\_\_\_\_\_\_亩土地(田)发包给乙方，该土地位于\_\_\_\_\_\_，东至\_\_\_\_\_\_，西至\_\_\_\_\_\_，南至\_\_\_\_\_\_，北至\_\_\_\_\_\_.其中，一等地\_\_\_\_\_\_亩，二等地\_\_\_\_\_\_亩，三等地\_\_\_\_\_\_亩，四等地\_\_\_\_\_\_亩，。承包土地的所有权属于集体，乙方只有土地使用权，不得买卖，出租，荒芜，不准转作宅基地。 二，承包时间 承包时间共\_\_\_\_\_\_\_\_年，从二零\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二零\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 三， 乙方的权利义务 ⒈ 乙方有权获得国家下拨用于发展农业生产的化肥、农药、良种、贷款指标和其它农业物资。 ⒉ 乙方必须完成上级下达的种植计划，在完成种植计划的前提下，可以自己决定种植经营。 ⒊ 乙方必须完成按土地亩数摊派的统购指标任务和上缴农业税的任务，每年向国家交售\_\_\_\_\_\_斤\_\_\_\_\_\_，\_\_\_\_\_\_斤\_\_\_\_\_\_，\_\_\_\_\_\_斤\_\_\_\_\_\_，。交售时间是\_\_\_\_\_\_\_\_\_\_\_\_.每年向国家缴纳农业税\_\_\_\_\_\_元，纳税时间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必须每年向甲方上交公积金\_\_\_\_\_\_元，公益金\_\_\_\_\_\_元，管理费\_\_\_\_\_\_元，上交时间为每年的\_\_\_\_月\_\_\_\_日以前。乙方必须完成甲方按承包土地亩数摊派的义务工日，或上交按义务工日折价的金额。 (本条亦可采取列表形式，见后) ⒋ 乙方经甲方同意，可以自找对象转包土地，可以与转承包户协商，平价购买生活用粮。土地转包后，转包户必须承担原由乙方承担的所有统购任务和缴纳农业税任务，承担向甲方上交和完成义务工任务。 ⒌ 乙方如遇生(不能违背计划生育规定)死、嫁、娶，承包土地一般不变动，但必须按规定调整所承担的义务。乙方如因劳动力减少，无法继续承包土地，又无人愿转承包时，可以向甲方提出退回承包土地的一部或全部，由甲方另行统一安排。乙方对国家、集体承担的义务相应减少或免除。 ⒍ 乙方有责任保护承包土地上的林木、排灌、通电等国家或集体设施。 四，甲方的权利义务 ⒈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完成国家下达的种植计划、统购任务和纳税任务，有权敦促乙方完成对集体的义务。 ⒉ 国家按计划分配用于农业生产的化肥、农药、良种、贷款指标和其它农用物资，甲方应及时按承包土地的数量和等级分配给乙方。 ⒊ 甲方应定期公布集体财务帐目和公积金、公益金、管理费的使用情况，必须接受乙方的监督检查。 五，违约责任 ⒈ 乙方如不按时履行对国家和集体的义务，除应继续履行外，还应按迟延项目价值的\_\_\_\_%，向甲方偿付违约金。乙方如仍然拒不履行义务的，甲方除可请求有关 部门处理外，有权收回乙方承包的土地。 ⒉ 乙方如荒芜承包的土地，除应履行对国家、集体的一切义务外，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乙方如果擅自出卖和租让承包的土地，甲方可宣布买卖与租让关系无效，并可收回土地。乙方如果在承包的土地上建房，甲方有权责令乙方拆除。乙方如果毁坏承包土地上的树木和集体设施，应照价(毁坏树木折价)赔偿。 ⒊ 甲方如不及时拨给乙方国家分配的化肥、农药、良种、贷款指标和其它农用物资，应按其价值的\_\_\_\_\_\_%，向乙方偿付违约金，并应如数补发所欠物资。 六，不可抗力 乙方如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造成承包土地内农作物的减产或绝产，经调查核实后，可根据实际情况减少或免除乙方对国家或集体的义务。 七，其它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 本合同从承包期开始之日起生效。承包期内，承包户主如去世，其家庭成员有承包继承权。本合同不因甲方代表人的变更而变更。合同执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 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_份，送大队(村委会)，(如经公证或鉴证，还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各留存一份。 甲方：\_\_\_\_\_\_县\_\_\_\_\_\_公社(乡)\_\_\_\_\_\_大队(村)\_\_\_\_\_\_生产队(公章) 代表人：\_\_\_\_\_\_(盖章) 乙方户主：\_\_\_\_\_\_(盖章) 个人土地承包合同协议书 发包方：\_\_\_\_\_\_\_\_\_\_\_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农业科学技术的推广，改变传统陈旧的农业耕作形式，甲方将集体所有的农用耕地承包给乙方，用于农业科技的开发应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土地的面积、位置 甲方经村民会议同意并报乡人民政府批准，将位于\_\_\_\_\_\_\_\_\_乡\_\_\_\_\_\_村面积\_\_\_\_\_\_\_\_\_亩(具体面积、位置以合同附图为准)农用耕地承包给乙方使用。土地方位东起\_\_\_\_\_\_\_\_\_，西至\_\_\_\_\_\_\_\_\_，北至\_\_\_\_\_\_\_\_\_，南至\_\_\_\_\_\_\_\_\_。附图已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

二、土地用途及承包形式

1、土地用途为农业科技园艺开发、推广、培训、服务及农业种植和养殖。

2、承包形式：个人承包经营。

三、土地的承包经营期限 该地承包经营期限为\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四、地上物的处置 该地上有一口深水井，在合同有效期内，由乙方无偿使用并加以维护;待合同期满或解除时，按使用的实际状况与所承包的土地一并归还甲方。

五、承包金及交付方式

1、该土地的承包金为每亩每年人民币\_\_\_\_\_元，承包金每年共计人民币\_\_\_\_\_元。

2、每年\_\_\_\_月\_\_\_\_日前，乙方向甲方全额交纳本年度的承包金。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土地开发利用进行监督，保证土地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

2、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包金。

3、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4、协助乙方进行农业高新技术的开发、宣传、褒奖、应用。

5、按照合同约定，保证水、电畅通，并无偿提供通往承包地的道路。

6、按本村村民用电价格收取乙方电费。

7、为乙方提供自来水，并给予乙方以甲方村民的同等待遇。

8、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复发包该地块。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包的土地。

2、享有承包土地上的收益权和按照合同约定兴建、购置财产的所有权。

3、享受国家规定的优惠政策。

4、享有对公共设施的使用权。

5、乙方可在承包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生活设施。

6、乙方不得用取得承包经营权的土地抵偿债务。

7、保护自然资源，搞好水土保持，合理利用土地。

七、合同的转包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经过甲方同意，遵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可以将承包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2、转包时要签订转包合同，不得擅自改变原来承包合同的内容。

3、本合同转包后，甲方与乙方之间仍应按原承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与第三方按转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征用该土地，甲方应支付乙方在承包土地上各种建筑设施的费用，并根据乙方承包经营的年限和开发利用的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补偿。

5、如甲方重复发包该地块或擅自断电、断水、断路，致使乙方无法经营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其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6、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乙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包合同。

九、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未到期的承包金额的20%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2、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足额支付租金。如乙方逾期\_\_\_\_日未支付租金，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转包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包合同不能履行，给转包后的承包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合同纠纷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_\_\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十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公证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

三、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 附土地平面图 发包方：(盖章)\_\_\_\_\_\_\_\_\_\_\_\_\_ 承包方：(签字)\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_\_\_\_\_

返

**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篇十四**

范本农村土地承包合同书合同就在下面，同时还有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纠纷案件审理难点及对策，欢迎阅读!农村土地承包合同书合同范本【1】编 码：农村土地(耕地)承包合同(家庭承包方式)发包方：﹍﹍县(市、区、旗)﹍﹍乡(镇、街道)﹍﹍村﹍组发包方负责人：﹍﹍承包方代表：﹍﹍承包方地址：﹍﹍县(市、区、旗)﹍﹍乡(镇、街道)﹍﹍村﹍组为稳定和完善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赋予农民长期而有保障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维护承包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民法典》等相关法律和本集体经济组织依法通过的农村土地承包方案，订立本合同。

一、承包土地情况：地 块名 称地块编码坐 落面 积(亩)质 量等 级备注东至西至南至北至面积总计

二、承包期限：\_\_\_\_\_\_\_\_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承包土地的用途：农业生产

四、发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发包方的权利：

1. 监督承包方依照承包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和保护土地;

2. 制止承包方损害承包地和农业资源的行为;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发包方的义务：

1.维护承包方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不得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

2.尊重承包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承包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3.执行县、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组织本集体经济组织内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五、承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承包方的权利：

1.依法享有承包地占有、使用、收益和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的权利，有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处置产品;

2.承包地被依法征收、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补偿;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承包方的义务：

1.维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2.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农村土地承包租赁合同书篇十五**

甲方：(出租方)

乙方：

为了充分利用土地资源，搞好高收养殖立体化，更好的实施菜篮子工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方与乙方权益，双方协调一致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财产

甲方把        村              河滩承包给乙方搞养殖基地，土地所处位置于           村，土地面积为15亩。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     年，甲方从        年   月     日起将土地交付乙方使用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 租金及租金交纳的时间

租金为每年伍仟元整(5000元)，交纳租金时间为每年1月1日即上年到未交纳下年租金。

第四条。 租赁财产的的使用权和收益权租赁期间租赁财产的使用权和收益权由乙方拥有，甲方不再拥有使用权和收益权，

第五条。 甲方与乙方的变更

1、 租赁期间，甲方如将出租财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包括征用)必须征求乙方的同意，否则不予转租或转移。

2、 乙方如因其他原因，将租用财产承包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

第六条。 土地期满及征用约定事项

1、 在租赁租赁期间，如乙方依法征用出租方(即土地)出租方可免去乙方征用时间截止后的租金。土地征用权及相关收益归甲方所有。

2、 在租赁期间，如乙方未能征用甲方财产本合同在规定的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如双方愿意延长租赁期，应重新签订合同，如乙方不再使用甲方财产，乙方所投入固定资产，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在租赁期间除以上条件以外甲方无权干涉乙方地，乙方不得改变土地其他性质(既只能是养殖产业)

2、 在租赁期间，如乙方不按时交纳租金，甲方方可收取每月3%的滞纳金。

第八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出租期间乙方将租赁财产(既土地)无权转让给第三方。

第十条补充协议

乙方在租赁期间若不投入生产，茺废及闭置土地一年以上，甲方方有权终止协议，收回土地使用权。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乙方每年给村民委员会交纳伍佰元(500元)的管理费。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出租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承租方) 法定代表人：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